

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6年4月24日上午，在合肥市安建国际大厦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实际出席董事6人。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杨善斌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书面表决，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信用类债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5日